

茂名职业技术学院化工反应装置（一期）
建设项目--聚丙烯生产实训装置第一期建设

项目编号：MMHD2021013

竞争性磋商文件

广州宏达工程顾问集团有限公司 编制

发布日期：2021年09月06日

温馨提示

一、网络公示的采购文件仅供浏览用，以供应商登记并领购后版本为准。

二、响应文件格式为通用版，请按采购项目实际需要填写。

三、领购磋商文后，供应商密切关注发布的澄清公告。

四、供应商请注意区分保证金及成交服务费收款账号的区别，务必将保证金按采购文件的要求存入指定的保证金专用账户，成交服务费存入领取通知书中指定的服务费账户。

五、如无另行说明，响应文件递交时间为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之前30分钟内。磋商截止时间后，本公司不接收任何响应文件，因此，请适当提前到达。

六、为了提高政府采购效率，节约社会交易成本与时间，希望领购了采购文件而决定不参加本次项目的供应商，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的3日前，按《磋商邀请函》中的联系方式，以书面形式告知我司。对您的支持与配合，谨此致谢。

七、招标代理机构的法律地位决定了其对供应商领购磋商文件时提交的相关资料的真伪不做出判断，如供应商发现相关资料被盗用或复制，建议供应商遵循法律途径解决，追究侵权者责任。

八、供应商请注意如未在广东省政府采购网 (<https://gdgpo.czt.gd.gov.cn/>) 注册或者更新企业营业执照副本（三证合一或五证合一）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的，请及时在广东省政府采购网注册或更新。（广东省政府采购网联系电话：400-183-2999）

（本提示内容非采购文件的组成部分，仅为善意提醒。如有不一致，以采购文件为准）

目 录

第一部分 竞争性磋商邀请函.....	1
第二部分 采购项目内容.....	4
第三部分 磋商须知.....	15
第四部分 合同书格式.....	28
第五部分 响应文件格式.....	32

第一部分 竞争性磋商邀请函

各（潜在） 供应商：

广州宏达工程顾问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采购代理机构”）受茂名职业技术学院（以下简称“采购人”）的委托，对茂名职业技术学院化工反应装置（一期）建设项目—聚丙烯生产实训装置第一期建设进行竞争性磋商采购，欢迎符合资格条件的供应商参加。本项目将优先确定符合相应资格条件的自主创新产品、节能产品、环保产品供应商参加磋商。

一、项目编号：MMHD2021013

二、采购项目名称：茂名职业技术学院化工反应装置（一期）建设项目—聚丙烯生产实训装置
第一期建设

三、采购预算：人民币玖拾捌万肆仟伍佰元整（¥984,500.00）

最高限价：人民币玖拾捌万肆仟伍佰元整（¥984,500.00）

四、采购项目内容

序号	采购内容	数量	最高限价（元）
1	茂名职业技术学院化工反应装置（一期）建设项目—聚丙烯生产实训装置第一期建设	1项	¥984,500.00

备注：（1）详细技术要求请查阅磋商文件第二部分“采购项目内容”。

（2）投标报价不能超过本项目最高限价，如超过作无效投标处理。

（3）本项目不分包，供应商应对所有内容进行投标，不允许只对其中内部分内容进行投标。

如有缺漏，将导致投标无效。

五、供应商资格

供应商应具备《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或自然人，投标时提交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或身份证等相关证明）副本复印件。

（2）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投标截止日前6个月内任意1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如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提供相应证明材料。

（3）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供应商必须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2020年财务报告或2021年连续3个月财务报告（表），其他组织可提供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响应供应商为新成立的，提供成立至今的月财务状况报告复印件）。

(4) 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书面声明)。

(5)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书面声明)

(6) 供应商必须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本采购项目(包组)投标。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与本项目投标。投标(报价)函相关承诺要求内容。(提供书面声明)

(7) 信用记录: 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以采购代理机构于投标(响应)截止时间当天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及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供应商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8)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不允许转包或分包(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

六、领购磋商文件的时间、地点、方式及磋商文件售价

符合资格的供应商应当在 2021年09月06日至2021年09月10日,每日上午09:00~12:00,下午14:30~17:30(法定节假日除外)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授权委托人到广州宏达工程顾问集团有限公司领购磋商文件,磋商文件每套售价300元(人民币),售后不退。领购磋商文件时携带以下资料:

1、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或授权函(授权函须包括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注:(本项格式须按磋商文件“2.2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资格证明书及授权委托书”要求填写递交)

2、企业营业执照副本(三证合一或五证合一)或事业法人登记证或身份证等相关证明;

(以上资料 1为原件;2为复印件加盖公章,领购文件时须提供本人身份证原件核对)。

七、磋商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2021年09月15日 上午09:30(北京时间)

磋商响应文件递交时间: 2021年09月15日 上午09:00~09:30(北京时间)

八、磋商响应文件送达地点: 茂名市双山七路1号大院世纪花园12栋202

九、磋商时间: 2021年09月15日 上午09:30(北京时间)

十、磋商地点: 茂名市双山七路1号大院世纪花园12栋202开标室

十一、本次采购在上述规定的时间和地点进行竞争性磋商,届时响应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务必出席磋商会,并携带身份证原件以备查核。

十二、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联系方式：

1. 采购人联系人：陈老师

电 话：0668-2920026

2. 采购代理机构联系人：柯先生

电 话：0668-2758398

联系地址：茂名市双山七路1号大院世纪花园12栋202开标室

邮 编：525000

收 款 人：广州宏达工程顾问集团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萝岗支行

帐 号：3602 0891 1920 0068 716

十三、采购文件公示：

现将本项目采购文件在网上进行公示，公示期从 2021年09月06日至2021年09月08日，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的内容损害其权益的，可以在公示期间以书面形式向我司提出质疑。

十四、采购代理机构期望得到的协助与配合

如对磋商文件有任何澄清修改，采购代理机构将会在广州宏达工程顾问集团有限公司网站（<http://www.wangtat.com.cn/>）等媒体上发布公告，在投标截止日前可能会有更正公告，投标截止前 3 日可能会有延期公告，请采购文件收受人予以高度重视。

广州宏达工程顾问集团有限公司

2021年09月06日

第二部分 采购项目内容

一、采购项目说明

1、本采购项目所有设备功能和技术参数均是满足用户日常工作需要的最基本功能和技术参数，供应商所投标设备功能和技术参数必须完全符合或优于用户的要求。

2、本项目要求中所出现的工艺、材料、设备的规格或型号或参照的品牌仅为方便描述而没有限制性，供应商可以在其提供的文件资料中选用替代标准，但这些替代标准必须优于或相当于本用户需求书的标准。

3、本项目不分包，供应商应对本项目内所有的招标内容进行投标，不允许只对其中部分内容进行投标。

4、标注有“▲”的参数为重要评分，供应商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的，将导致其响应性评审分值（详见技术评审表）。

二、采购项目内容、技术规格、参数

1、总体要求

聚丙烯实物仿真实训装置要求以工业生产真实装置为背景进行设计，硬件设备按一定比例缩小制作，工艺流程进行适当简化，流程涵盖原料净化、丙烯精制、第一反应三大部分。要求在常温常压下运行，全流程以水、空气和固体颗粒替代物料模拟运行聚丙烯装置的开车、参数调优、正常运行、停车以及故障处理，装置的压力、流量、液位和温度等四大参数信号均现场采集，配置DCS集散控制系统进行信号处理和自动化控制，让受训者感受到的是一个完全“真实”的工业化装置在运行，从而建成一座校内工厂化的现代化工生产实体仿真实训基地。

要求实训装置需具备以下主要功能：

- (1) 全流程走水、空气替代物料；
- (2) 可进行聚丙烯装置的正产开车、正常运行、参数调优、停车训练；
- (3) 使学生掌握聚丙烯经典工艺流程，对各个工段的主要设备的结构及性能、反应机理深刻了解；
- (4) 可对生产系统温度、压力、流量、液位、组分等进行检测、显示、控制，可实现自控系统、报警系统、趋势图、带控制点的工艺流程图、仪表界面等操作；
- (5) 可进行化工工艺技能培训；
- (6) 可进行化工仪表及自动化技能培训；

- (7) 可进行化工操作(系统操作员)技能培训;
- (8) 可进行化工机械技能培训。
- (9) 可进行在线监测实训。

2、建设内容

本项目总体上包括仿真实训装置硬件对象和DCS 控制系统等内容。具体如下:

2.1. 钢结构平台

框架平台是工艺设备的载体及人员的主要操作通道,本装置框架平台要求采用钢结构平台,平台设计为2层,层高不得低于2m。平台框架设置有承重楼梯,每层平台上均设有学员操作通道,平台楼板与楼梯台阶采用菱形碳钢花纹板;楼梯左右扶手和平台的周围均设置安全护栏,框架、护栏、平台等以不同的警戒色油漆喷涂上色;框架平台以焊接或螺栓连接和固定。

2.2. 实训装置工艺设备

根据工艺要求设计聚丙烯原料净化、丙烯精制、第一反应三部分工艺设备1套,整体安装在两层钢结构框架平台上。

2.3. DCS 控制系统

DCS控制系统要求采用真实的工业级控制系统,主要包括:

- (1) DCS控制站硬件1套;
- (2) 实时监控软件1套;
- (3) 系统组态软件1套;
- (4) 故障分析软件1套。

2.4. 中央控制室

中央控制室是聚丙烯实物实训装置的神经中枢,可以实时监测现场设备和阀门的状态以及各项工艺指标,并能远程操作相关阀门和设备。现场所有的仪表、阀门信号都连到这里,所有的操作指令都从这里发出。中央控制室是控制集中化的体现,中控室操作员可以通过操作站全面掌控整个工厂的各项工艺指标,从而了解工厂的运转情况,并对当前工况作出最优的操作决定。

中控室配置主要包括:中控室操作台4台;工程师站计算机1台;操作员站计算机3台;工具柜1个;中控室文化建设等。

3、实训装置场地

投标方自行勘查建设场地。要求根据场地情况,并充分考虑安全性、可操作性、先进性进行合理设计。

4、实训装置工艺要求

实训装置工艺要求以真实化工生产装置为背景进行设计，硬件设备按一定比例缩小制作，工艺流程进行适当简化，流程涵盖原料净化、丙烯精制、第一反应三部分。

流程要求如下：

(1) 原料净化

丙烯、氮气、氢气由装置外经管输送至区内，催化剂及三乙基铝桶装外购。丙烯经过滤后送至反应系统。氮气首先经预热，然后进行脱氧、干燥、过滤。一部分经压缩机压缩至 4.52MPag，再经过滤后进入反应系统，另一部分进入装置低压氮气管网。氢气首先经压缩机压缩至 4.14MPag，经过滤后送入反应系统。

(2) 丙烯净化

装置内设置了液体丙烯净化设施，净化后的丙烯经泵送至反应系统。在净化系统脱除痕量的反应毒物，如：硫、水、氧、碳氧化物、氨、乙醇、酮。界区外来的液体丙烯进入脱气塔脱除轻组分（O₂, CO, CO₂等）后进入脱硫罐，脱硫后进入两个丙烯干燥器（互为备用）。净化床为包括分子筛及其它脱除极性杂质的物理吸附剂的混合床。一些床层需用热氮进行再生。

(3) 第一反应

第一聚合反应在一个压力为 3.38MPag、温度约为 67℃的流化床反应器内进行。催化剂及反应原料连续进入反应器，粒状产品间断排出。反应器内的气相从反应器经一离心压缩机及水冷却器连续循环，并返回至反应床。该循环气主要起到使流化床得到良好返混的作用，供给原料至反应区，并移出由于聚合反应所产生的热量。树脂的性质主要由所使用的催化剂类型及循环气的组成所控制。反应压力是由变化的丙烯进料流率控制的。在矿物油中以浆液状态存在的聚合催化剂罐靠滚桶器不停旋转，以防止催化剂固体沉淀。在该工段需加入给电子体。桶装给电子体经卸料桶泵抽送至给电子体进料罐，然后经给电子体泵送至循环气系统并进入反应器。在反应工段设有杀死系统，向反应器内注入一种可逆催化剂毒物(CO)可使聚合反应部分或全部地停止。将毒物从床层中清除至火炬可使催化剂复活，反应可迅速重新启动。

▲投标时须提供带PID控制点的工艺流程图，工艺流程图中包含设备名称及标号，管道名称、规格、标号；机泵名称、标号；仪表控制点及编号，并且要有详细流程叙述。

5、实训装置技术要求

5.1、整体钢结构框架平台

装置区设有钢结构平台框架，平台周围设有学员操作通道，平台楼板与楼梯台阶采用菱形碳钢花纹板；楼梯和平台的周围均设置安全护栏，框架、护栏、平台等以不同的警戒色油漆喷涂上色；框架平台以焊接或螺栓连接和固定。框架平台可以承受所有设备、管路、学员等的重

量，保证安全。所有设备及框架平台设计、安装标准均需按照相关的国家标准执行，框架平台各部分的尺寸、承重、通风、采光、照明、消防等设计依据相关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钢结构设计规范(GB50017-2017)》和《固定式钢梯及平台安全要求GB4053.3-2009)》。

- (1) 现场整体框架（主梁、支撑、次梁、楼板等）均采用碳钢材质，并做除锈、防锈涂装处理。
- (2) 主体框架设计为两层结构，一字排开。
- (3) 每层平台均设有学员操作走道，并考虑安全因素，预留消防通道。
- (4) 对框架各区域采用警示线划线区分，标明区域。按要求设置安全通道，并标注。
- (5) 每层平台及楼梯均设有安全护栏，护栏高度不低于 1.2m。
- (6) 框架平台的固定以焊接和螺栓固定的形式组成（保证承受设备及所有学生）。
- (7) 设备的分布严格按照石油化工相关的工艺流程，管道的排布，阀门、仪表的安装均符合工艺要求。
- (8) 平台楼板：采用碳钢菱形花纹板，用于平台楼板及楼梯台阶，厚度不低于4mm。
- (9) 护栏：采用尺警示色碳钢管，高度1.2m，在保证安全的前提下，保持美观。
- (10) 楼梯：每一层台阶踏步花纹板宽度 250mm，长度900mm，厚度不低于 4mm。
- (11) 室内：整个框架平台标注有各种安全标识。
- (12) 设备的分布严格按照各子装置的工艺流程，管道的排布，阀门、仪表的安装均符合工艺设计规范要求。

▲投标时须提供平台框架结构详细设计图。

5.2、工艺设备要求

(1) 静态设备通用要求

本项目包含的静态设备设备的尺寸原则上按照工业设备按比例缩小，并根据协调美观的原则进行调整。设备结构形式与工业设备保持完全一致。详细要求如下：

- ①静设备材质选用不锈钢304材质，设备壁厚不小于 1.5mm，满足安装和使用要求。
- ②设备制造中所用到的钢材的品种、规格、性能均符合现行国家产品相关标准和设计要求。
- ③设备装配中用到的法兰、管件、阀门等的品种、规格、性能等符合现行国家产品相关标准和设计要求。
- ④设备的连接件螺栓等紧固标准件的品种、规格、性能等符合国家产品相关标准和设计要求。
- ⑤设备焊接材料的品种、规格、性能等符合现行国家产品相关标准和设计要求。

⑥设备所用到的垫片等特殊材料，其品种、规格、性能等应符合现行国家产品相关标准和设计要求。

⑦考虑各设备的高（长）和直径的相对大小，关键性设备适度加大直径，以便突出主设备。特别是对于主要设备，应保持高径比在适度的范围内，以使设备外观协调。

(2) 塔器类设备通用要求

考虑到塔器类设备在实际装置中可能很高，严格按比例缩小可能出现超高或塔径过小的现象，该情况下可以适度加大直径，但需考虑适宜的高径比。

同一装置的塔器设备需要体现出设备相对尺寸的差异，塔径最小不得低于200mm。

(3) 冷换类设备通用要求

①冷换设备的外形尺寸与工业设备保持一致，设备尺寸要体现出换热量大小不同的尺寸差异。

②冷换设备的外观需体现出换热器形式，换热器选型与工业装置保持一致，尽量涵盖多种类型换热设备。

③流体进出管口设计要符合工艺要求和实际运行的合理性；液相流体的流动方向必须是下进上出，气相需要冷凝的物料则需上进下出。

④其它设备通用要求

其它静态设备尺寸原则上按照工业设备按比例缩小，并根据协调美观的原则进行调整。设备结构形式与工业设备保持完全一致。

⑤机泵类设备通用要求

机泵的选型按照半实物仿真装置的要求进行选型，需涵盖多种类型的机泵。均配备标牌注明设备位号、名称、流量、扬程、工作温度、工作压力、材质及耐温、耐压等设备信息，便于学员学习。

本项目包含工艺设备包括但不限于如下：

序号	名称	数量	单位
1	氮气脱氧罐	2	台
2	氮气干燥器	1	台
3	丙烯脱气塔	1	台
4	丙烯塔冷凝器	1	台
5	丙烯脱硫床	1	台
6	再生氮气加热器	1	台
7	丙烯塔再沸器	1	台
8	丙烯干燥器	2	台
9	丙烯进料泵	1	台
10	丙烯压缩机	1	台
11	氢气压缩机	1	台

12	氮气压缩机	1	台
13	丙烯冷却器	1	台
14	循环水增压泵	1	台
15	第一反应器	1	台
16	给电子进料罐	1	台
17	膨胀罐	1	台
18	给电子体桶泵	1	台
19	调温水冷却器	1	台
20	给电子体进料泵	1	台
21	丙烯汽化器	1	台
22	循环气冷却器	1	台
23	第一循环水泵	1	台
24	循环气透平	1	台
25	第一循环气压缩机	1	台
26	产品罐	2	台
27	产品吹出罐	2	台
28	浆液进料泵	1	台
29	浆液进料罐	1	台
30	浆液进料罐搅拌器	1	台
31	催化剂卸料泵	1	台
32	设备框架	1	套
33	管道、管件	1	批

▲投标时须提供设备详细清单，包括设备名称、位号、材质、规格、数量等。

5.3、工艺管路技术要求

(1) 管线设计与安装要符合化工装置设计规范，管道布置要求横平竖直，各管线垂直正交安装。除工艺要求外，不得出现斜向安装。管路走向与管架成垂直方向。

(2) 配管方式与工业装置配管要求一致，采用多种化工配管方式结合。

(3) 主设备和管路之间、阀门（含调节阀）与管道之间采用法兰连接方式，管路之间连接牢固。

(4) 弯头、变径、三通等管件采用符合国家标准的标准件，便于安装和维护。

(5) 管径大小与管路流体流量要大致匹配，体现流量不同管径不同的要求。考虑到稳定牢固和避免出现过于夸张的管道，对于主工艺物料管线，直径在DN20~DN50 之间选择。

(6) 物料管线材质为不锈钢 304。

▲投标时须提供符合场地条件的整体规划布局图、装置平面布局图、立面布置图。

▲投标时须提供与装置匹配的三维效果图。

5.4、自控仪表技术要求

本装置仪表包括流量、温度、压力及液位显示等相关仪表。设计原则如下：

(1) 液位采用真实工业仪表，并出具生产厂的合格证及检验报告。

(2) 压力采用真实工业仪表，并出具生产厂的合格证及检验报告。

(3) 流量采用真实工业仪表，并出具生产厂的合格证及检验报告。

(4) 执行机构采用工业真实调节阀，并可输出和接收连续信号、现场显示阀位动作，并出具阀门生产厂的合格证及检验报告。

▲投标时须提供详细的压力、温度、液位、流量、调节阀等仪表清单。

6、控制系统要求

实训装置需配套相应的真实的工业级DCS控制系统，并能通过该控制系统实现对装置的测量、控制和监控功能。工程师站能对控制系统进行离线功能配置和组态下载，并且在控制系统运行时，也可实时监控网络各节点的运行情况，操作站实时监控、调整有关配置和某些参数设定，使其运行在最佳状态。同时还能实现对实训装置的监控数据趋势浏览和报表分析、报警查询等特殊功能。DCS控制系统要求设计保留SIS系统接口。

控制系统应兼顾通用性及先进性，既满足目前面向工厂实际的实训教学要求又能在相当长的时间内代表自动化行业的发展方向。通用部分的DCS控制系统应采用国内知名厂商硬件，并已经在化工行业得到广泛应用，可满足学生正常实验教学，课程设计、毕业设计环节的实践需求。

采用工业级DCS集散系统进行控制，模拟工业中控室的建设模式，工段式控制管理，网络化监控。可满足学生正常实验教学，课程设计、毕业设计环节的实践，整个中控室的规模和档次以建设成管控一体化的标准工业自动化企业流程实验室为宗旨。建成的中控室包含：现场I/O接口单元、控制站单元、中央监控单元。

本装置需预留与真实装置相匹配的工业级SIS（安全仪表系统）接口，通过接口可实现化工生产装置出现异常危险情况时的紧急操作，以保证化工生产过程中人身和设备的安全性。该系统符合IEC61511、IEC61508国际标准，能够预防硬件失效、规范错误、设计和实施实效、安装和开车错误、操作和维护错误及更改错误。

★DCS控制系统必须为国产品牌。

▲投标时须提供DCS控制系统详细的软硬件清单，包含卡件种类、数量，软件型号、数量，操作站型号、数量等。

▲投标时须提供所投DCS的省级或以上国家认证认可检验单位出具的合格检测报告，并加盖原厂公章。

▲生产厂家生产的DCS控制系统须获得CE认证。（投标时须提供证书复印件并加盖原厂公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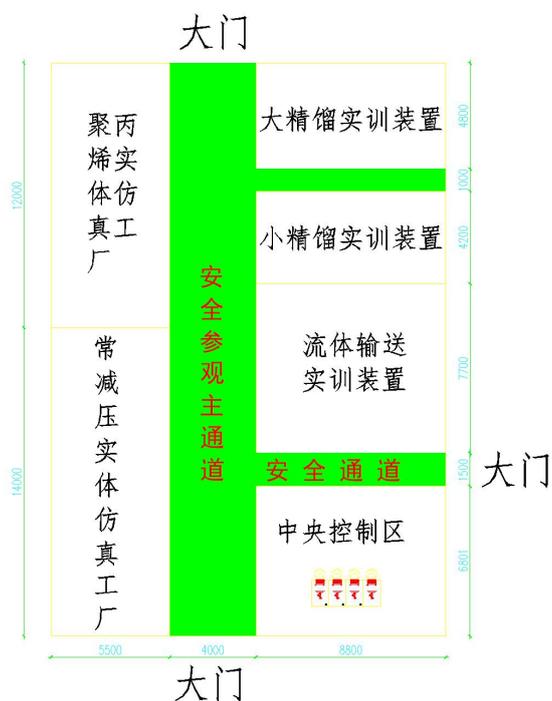
▲投标时须提供TUV 认证的安全工程师认证证书不少于10个；SIS 控制系统的 TUV 认证清单。

▲投标时须提供TUV 认证的安全工程师认证证书不少于10个；SIS 控制系统的 TUV 认证清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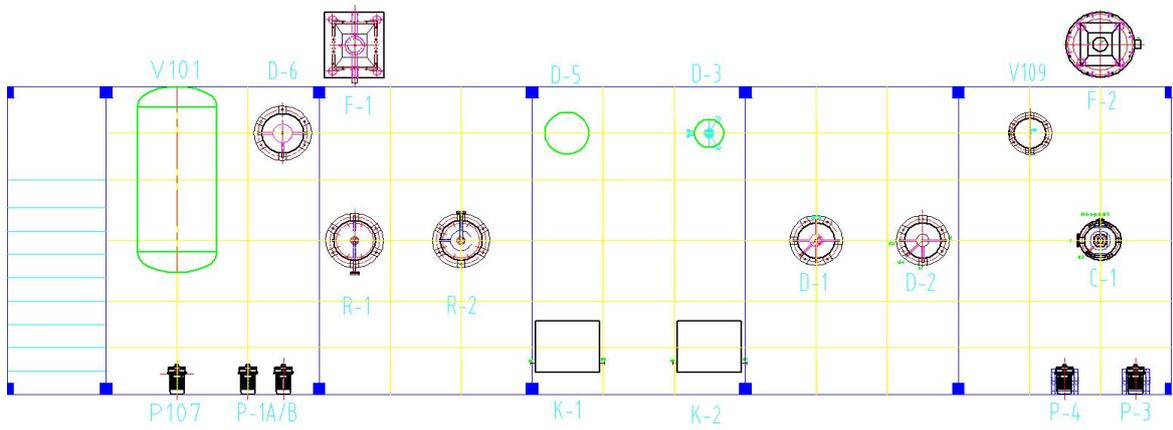
▲投标文件中要求提供危险源辨识系统软件、知识点管理系统软件、网络资源平台软件的软件著作权复印件的的软件著作权复印件。

▲配套设备拆装3D软件，设备拆装3D软件要求具备训练和考核两种模式，训练模式下具有自动拆装和手动拆装两种模式。训练模式下，自动拆装时点击部件需显示部件名称及部件说明；手动拆装过程中需具有虚拟助教功能，出现错误时会给予相应提示；手动拆装过程不得少于6个交互步骤；手动拆装过程中需具有自动评分系统。投标文件中需提供设备拆装3D软件的软件著作权证书复印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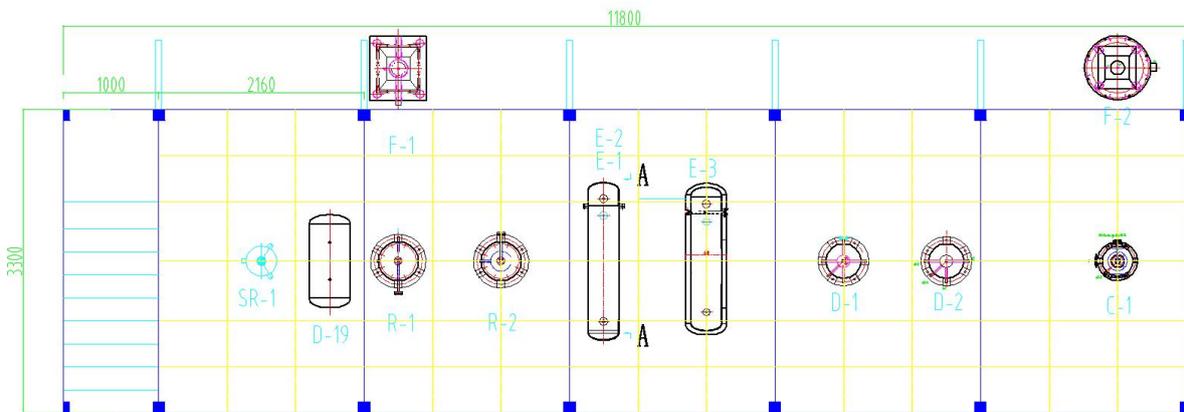
场地规划总图如下：



聚丙烯平面布局图示意图如下：



一层平面布局示意图



二层平面布局示意图

三、采购项目商务要求

(一) 成交设备质量标准和交货、验收

1、质量标准

成交供应商应保证合同设备是全新、未曾使用过的、近期生产的，其质量、规格及技术特征符合相关国家标准、规范及招标文件的要求；

2、交货时间：合同签订后30天内完成货物交货及安装调试工作。

3、交货地点：用户指定地点。

4、成交供应商应提供质量承诺书、授权书（厂家）、原厂供货证明函等资料。

5、成交供应商应向采购单位提供一套标准备件包、专用工具及操作手册一套。

6、技术服务：成交供应商工程人员到达使用单位后，与采购单位人员一起开箱清点货物，负责组织安装、调试并承担因此而发生的一切费用。

(二) 报价要求:

本项目以人民币进行报价，投标报价实行总价及费用大包干，应包括：货物及零配件的购置、运输保险、装卸、安装（含安装所需材料）、调试、质保期售后服务、技术培训费（包括技术资料的提供、培训交通费、差旅费、住宿费等）、各项税费以及完成招标内容所需的一切费用。

(三) 保修期（服务期）:

1、保修期：自项目验收交付之日起所有设备提供不少于1年免费保修期。提供终生的维护、维修服务（若国家和/或生产厂家对本项目所涉及货物的质量保证期的规定高于本项目的要求，应按国家和/或生产厂家的规定执行。具体由成交供应商在磋商响应文件中承诺）。

2、在质量保证期内发生的质量问题，由成交供应商负责免费解决（因采购方使用不当或其他人为因素造成的故障除外）；

3、任何时候，成交供应商均不能免除因设备本身的缺陷所应负的责任，成交供应商有义务对所提供的货物实行终生维护和对设备进行定期的检测和维修。

(四) 验收要求:

1、货物为原制造商制造的全新产品，无污染，无侵权行为、表面无划损、无任何缺陷隐患，在中国境内可依常规安全合法使用。

2、所投产品必须具备出厂合格证。

3、成交供应商应将关键主机设备的用户手册、保修手册、有关单证资料及配备件、随机工具等交付给采购方，用户手册、使用操作及安全须知等重要资料应附有中文说明，并且均需一式二份。

4、采购方按成交供应商提供的供货清单检验产品合格证、使用说明书和其它的技术资料、检查产品及附件是否完整无损，技术资料与图纸是否与采购方的要求相符。如有损坏、缺件等情况，成交供应商自行负责。

5、其它验收细则以成交供应商的磋商响应文件中提供的设备技术资料及双方签订的合同条款为准。

(五) 售后服务:

1、售后服务由厂家直接负责，质保期内成交供应商提供上门免费服务，对采购人的服务通知，成交供应商在接报后24小时响应，48小时内处理完毕。若在48小时内仍未能有效解决，成交供应商须免费提供同档次的设备予甲方临时使用。逾期未履行则供应商须按2000元/天向采购人支付违约金。

2、设备安装后,成交供应商派出专业技术人员到达设备安装现场及时对采购方的使用人员进行操作等免费培训,设备使用人员认为效果满意后方可结束培训,如需外出增加培训由此产生的一切费用均由成交供应商负责。

(六) 质保金:

1、本项目质保金金额为本项目合同金额的5%。

2、合同签订前,成交供应商必须将质保金全额划到采购人指定银行账号,否则,视为成交供应商拒绝按采购文件要求签订合同,采购人有权单方面取消供应商的成交资格,一切损失由供应商承担和赔偿。

3、采购人收取质保金指定银行账号:

名称: 茂名职业技术学院

纳税人识别号: 12440900456408565M

地址: 广东省茂名市文明北路232号

帐号: 44001690311051434400

开户行: 建行茂名市分行文明北路支行

4、合同签订前,成交供应商必须向采购人招标办公室提交质保金全额转账银行凭证,作为合同签订的条件之一。

5、质保时间满后30日内采购人不计利息退还质保金;如有质量问题或合同纠纷,将在质量问题或合同纠纷处理完毕,采购人扣除相关费用后质保金如还有余额,采购人予以不计利息退还。

(七) 付款方式

合同签订之日起30天内,采购人向供应商预付30%的合同款(供应商负责开具相应发票),供应商供货、安装调试至正常使用,验收合格后30日内采购人付清合同余款。供应商负责开具合法的全额完税销售发票。

(八) 其他要求

1、成交供应商必须将设备的整套技术资料包括设备说明书、使用手册及其它相关技术资料(应有中文解释)等交给采购方。

2、成交供应商须派遣有经验的工程师,到用户单位对用户进行优质的培训服务。对设备的使用、操作、维修进行免费培训,并提供安装使用维护说明书,以确保采购方能够对设备有足够的了解和熟悉,能够独立进行设备的日常维护、保养和管理。培训所需一切资料由成交供应商免费提供。

第三部分 磋商须知

一、说明

1. 适用范围

1.1 本磋商文件适用于本竞争性磋商的政府采购项目。

2. 定义

2.1 “采购人”是指：茂名职业技术学院。

2.2 “政府代理采购机构”是指：广州宏达工程顾问集团有限公司。

2.3 “监管部门”是指：茂名市财政局政府采购监管科。

2.4 “响应供应商”是指响应本文件要求，参加磋商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自然人。

2.5 合格的“响应供应商”是指：

1) 供应商应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遵守国家法律、法规；

2) 符合磋商文件规定的资格要求。

2.6 “成交供应商”是指经法定程序确定并授予合同的响应人。

2.7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是指：供应商根据本文件要求，编制包含报价、技术和服务等所有内容的实质性响应文件，以下简称“磋商响应文件”。

3. 合格的货物和服务

3.1 “货物”是指响应供应商制造或组织符合磋商文件要求的货物等。磋商文件中没有提及采购货物来源地的，根据《政府采购法》的相关规定均应是本国货物。货物必须是合法生产、合法来源的符合国家有关标准要求的货物，并满足本磋商文件规定的规格、参数、质量、价格、有效期、售后服务等要求。

3.2 “服务”是指除货物和工程以外的其他政府采购对象,其中包括：响应供应商须承担的运输、安装、技术支持、培训以及磋商文件规定的其它服务。

4. 磋商费用

4.1 响应供应商应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磋商有关的费用。不论磋商的结果如何，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4.2 本次采购向成交供应商收取的磋商成交服务费，按国家有关规定执行；

4.3 成交人在领取《成交通知书》时须向招标代理机构交纳成交服务费，该成交服务费按广东省物价局（粤价[2002]386号）文规定的标准费率交纳成交服务费，按成交金额计算：

费率	服务类型
中标万(金额)	货物招标
100	1.5%
100-500	1.1%
500-1000	0.8%

说明：

1) 成交服务费按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如某货物类项目中标金额为1000万元（人民币），

计算成交服务费额如下：

$$100 \text{ 万元} \times 1.5\% = 1.5 \text{ 万元}$$

$$(500-100) \text{ 万元} \times 1.1\% = 4.4 \text{ 万元}$$

$$(1000-500) \text{ 万元} \times 0.8\% = 4 \text{ 万元}$$

$$\text{合计收费} = (1.5 + 4.4 + 4) = 9.9 \text{ 万元}$$

2) 成交服务费不在投标报价中单列。

3) 成交服务费支付方式：一次性以银行划帐的形式支付。

成交服务费交纳形式银行转帐提交，附我司账号：

收款人：广州宏达工程顾问集团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萝岗支行

账号：3602 0891 1920 0068 716

二、竞争性磋商文件（简称“磋商文件”）

5. 磋商文件的构成

5.1 磋商文件由下列文件以及在磋商过程中发出的修正和补充文件组成：

1) 竞争性磋商邀请函

2) 采购项目内容

- 3) 磋商须知
- 4) 合同书格式
- 5) 响应文件格式
- 6) 在磋商过程中由代理采购机构发出的修正和补充文件等

5.2 响应供应商应认真阅读、并充分理解磋商文件的全部内容（包括所有的补充、修改内容、重要事项、格式、条款和技术规范、参数及要求等。），响应供应商没有按照磋商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没有对磋商文件在各方面都做出实质性响应是响应供应商的风险，有可能导致其磋商响应被拒绝，或被认定为无效响应或被确定为响应无效。

三、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编制

6 磋商响应文件编制基本要求

- 6.1 响应供应商对磋商响应文件的编制应按要求装订和封装。
- 6.2 响应供应商提交的磋商响应文件及其与（采购代理机构）就有关磋商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使用中文。响应供应商提交的支持文件或印刷的资料可以用另一种语言，但相应内容应附有中文翻译本，在解释磋商响应文件的修改内容时以中文翻译本为准。对中文翻译有异议的，以权威机构的译本为准。
- 6.3 磋商响应文件必须按本文件的全部内容，包括所有的补充通知及附件进行编制。
- 6.4 如因响应供应商只填写和提供了本文件要求的部分内容和附件，而给磋商造成困难的，其可能导致的结果和责任由响应供应商自行承担。
- 6.5 本磋商响应文件的有效期在磋商截止之时起60天内有效，如成交，有效期将延至合同终止日为止。

7. 计量单位

除技术要求中另有规定外，本文件所要求使用的计量单位均采用国家法定的度、量、衡标准单位计量。

四、磋商报价要求

8. 对于本文件中未列明，而响应供应商认为必需的费用也需列入总报价。在合同实施时，采购人将不予支付成交供应商没有列入的项目费用，并认为此项目的费用已包括在总报价中。
9. 成交供应商负责本项目所需货物的制造、运输、售后服务等全部工作。

五、磋商保证金

10.1 响应供应商应按磋商文件规定的金额交纳投标保证金，磋商保证金作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

10.2 磋商保证金用银行转账形式（电汇等）提交，应符合下列规定：

- 1) 本次项目磋商保证金金额：人民币壹万玖仟元整（¥19,000.00）
- 2) 收款人：广州宏达工程顾问集团有限公司
- 3)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萝岗支行
- 4) 账号：3602 0891 1920 0068 716

磋商保证金采用银行转账的形式提交，须通过供应商的对公账户向代理机构提交磋商保证金（如供应商是个人的，则允许用个人账户提交）到达招标代理机构的保证金账户。供应商与交款人名称必须一致，非供应商缴纳的磋商保证金无效。

10.3 凡未按规定交纳磋商保证金的，其磋商响应文件为无效响应。

10.4 如无质疑或投诉，未被确定为成交供应商的响应供应商保证金，在成交通知书发出后5个工作日内不计利息原额退还；如有质疑或投诉，（采购代理机构）将在质疑和投诉处理完毕后不计利息原额退还。

10.5 成交供应商的磋商保证金，在成交供应商与采购单位签订采购合同并送广州宏达工程顾问集团有限公司备案（1份）后无息原额退还。

10.6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磋商保证金不予退还：

- 1) 除因不可抗力或磋商文件认可的情形以外，成交供应商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 2) 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的；
- 3) 供应商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 4) 将成交项目转让给他人，或者在磋商文件中未说明，且未经采购人同意，违反磋商文件规定，将成交项目分包给他人的；
- 5) 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其它法律法规规定的。

六、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份数、封装和递交

11. 磋商响应文件的份数和封装

11.1 供应商应编制磋商响应文件 1式4份，其中正本 1份和副本3份，磋商响应文件电子版U盘1份。响应供应商应将响应文件正本（1份）和所有的副本（3份）、电子版U盘（1份）分别密封包装，并在外包装上清晰标明“正本”、“副本”、“电子版”字样。若正副本不一致的，以正本为准。（1.磋商响应文件“正本”、“副本”的封面及磋商响应文件内每一页须加盖供应商单位公章且有需要签字的地方必须签字。2.副本可采用正本复印件。3.磋商响应文件密封袋的封口处应贴封条并骑缝加盖投标方公章，密封袋上注明项目名称（项目编号）以及投标方名称；4.磋商响应文件未按上述规定密封，投标书将被拒收或作为无效标处理。）

11.2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封装袋正面应当标明：

- 1) 竞争性磋商项目编号;
- 2) 竞争性磋商项目名称;
- 3) 响应供应商名全称;
- 4) 日期。

12.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递交

12.1 所有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应于第一部分《竞争性磋商邀请函》中规定的截止时点前递交到（政府代理采购机构）。

12.2 迟交的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按《政府采购法》的规定，（代理采购机构）将拒收或原封退回在其规定的递交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截止时点之后收到的任何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

七、磋商的程序及评审

13. 磋商小组:

13.1 竞争性磋商是指采购人、政府采购代理机构通过组建竞争性磋商小组（以下简称磋商小组）与符合条件的供应商就采购货物、工程和服务事宜进行磋商，供应商按照磋商文件的要求提交响应文件和报价，采购人从磋商小组评审后提出的候选供应商名单中确定成交供应商的采购方式。

13.2 磋商小组：磋商由招标代理机构参照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章、政策的规定组建的磋商小组负责。磋商小组成员由技术、经济等方面的评审专家和采购单位委派代表共3人以上单数组成，专家专业构成参照政府采购规定确定。

13.3 磋商小组在磋商和评审过程中出现意见不一致时，遵循少数服从多数原则。

13.4 磋商小组成员应当遵守评审工作纪律，不得泄露评审情况和评审中获悉的商业秘密。

13.5 磋商小组在评审过程中发现供应商有行贿、提供虚假材料或者串通等违法行为的，应当及时向财政部门报告。

13.6 磋商小组成员应当按照客观、公正、审慎的原则，根据磋商文件规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进行独立评审，并据此推荐出成交候选供应商。

14. 磋商文件的澄清

14.1 任何要求对磋商文件进行澄清的响应供应商，均应以书面形式在磋商文件规定的磋商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日以前通知代理采购机构。（采购代理机构）将组织采购人对响应供应商所要求澄清的内容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必要时，（采购代理机构）将组织相关专家召开答疑会，会议内容或以书面的形式发给每个购买磋商文件的潜在响应供应商（答复中不包括问题的来源）。

14.2 响应供应商在规定的时间内未要求对磋商文件澄清或提出疑问的，（采购代理机构） 将视其为无异议。对磋商文件中描述有歧意或前后不一致的地方，磋商小组有权进行评判，但对同一条款的评判应适用于每个响应供应商。

15. 磋商：

15.1 磋商小组邀请所有领购的供应商参加磋商。

15.2 磋商小组在对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时，可以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15.3 磋商小组要求供应商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响应文件应当以书面形式作出。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明。

15.4 磋商小组所有成员应当代理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并给予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平等的磋商机会。以随机抽签的形式确定供应商磋商的顺序。

15.5 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商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对磋商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磋商小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同时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

15.6 磋商小组与供应商应围绕技术、商务、合同条款等内容分别进行一轮或多轮的磋商。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应当严格遵循保密原则，不得向其他供应商透露当事人技术、价格和其他重要信息。

16 磋商文件的修正：

16.1 磋商小组调整或修改采购需求内容时，应取得磋商小组的一致同意，并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但任何形式的决定须以符合公平、公正原则和有利于项目的顺利实施为前提。

16.2 在磋商过程中，供应商提交的澄清文件和最终响应文件，由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署生效，供应商应受其约束。因此，该签字人参加磋商时须出示有效的身份证明文件，否则，其签字的澄清文件和最终响应文件无效。

16.3 采购代理机构对磋商过程和重要出示内容进行记录。

八、确定成交供应商办法

17. 确定成交供应商

17.1 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名单：磋商小组按综合得分由高到低的原则进行排序（综合得分相同，名次按评审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综合得分相同且评审价相同的，名次按技术评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综合得分相同、评审价和技术评分均相同的，名次由磋商小组投票确定。法律法规有明确规定的，以法律法规规定为准。），推荐综合得分排名最高的供应商为第一成交候选人，综合得分次高的供应商为第二成交候选人，以此类推。最终确定一名成交供应商。

17.2 根据评标委员会的评标结果，采购人依法确定成交供应商，也可以事先授权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成交供应商。

18. 成交人确定后，（采购代理机构）将在相关媒体上发布成交公告，同时向成交人发出《成交通知书》，《成交通知书》对成交人和采购人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8.1 替补候选人的设定与使用。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四十九条“中标或者成交供应商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中标或者成交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中标或者成交供应商，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九、询问、质疑及投诉

19. 询问

供应商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采购文件、采购过程和成交结果）有疑问的，可以向采购人或招标代理机构提出询问，采购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将及时做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涉及商业秘密。书面方式询问包括但不限于传真、信函（格式附后）。联系方式见《邀请函》中“采购人、招标代理机构的名称、地址和联系方式”。

20. 质疑

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或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以书面形式向招标代理机构提出质疑，书面方式质疑仅限于现场到广州宏达工程顾问集团有限公司提交。质疑应当依法给与答复，并将结果告知有关当事人。广州宏达工程顾问集团有限公司处理质疑的依据是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程序阐释如下：

20.1 质疑处理遵循公平、公正、规范、高效的原则。

20.2 供应商质疑实行实名制，质疑应有具体的事项及事实根据。

20.3 质疑应以书面形式在规定时间内一次性全部提出（格式附后），采购文件公示时间截止至5个工作日后，不再受理针对采购文件的相关质疑。

20.4 供应商质疑应符合下列条件：

(1)提供质疑的项目名称及其项目编号、质疑供应商的单位名称、详细地址、邮政编码、联系人及联系电话等基本情况。质疑文件必须由法定代表人签署，并加盖单位公章，提交质疑书原件(传真件恕不受理)。

(2)有质疑的具体事项、请求及理由，并附相关证据材料，所依据的有关法律、法规、规章的名称及条款内容。

(3)质疑材料中有外文资料的，应一并附上中文译本，并以中文译本为准。

(4)质疑事项属于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处于保密阶段的事项，质疑的当事人应当提供信息来源或有效证据。

不符合上述条件的，采购代理机构不予受理。

20.5 采购代理机构受理质疑办理程序：

(1)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收到质疑书原件的当日与质疑人办理签收手续。

(2)先与质疑供应商进行沟通，以消除因误解或对采购规则、程序的不了解而引起的质疑。如供应商对沟通情况满意，撤回了质疑，质疑处理程序终止。

(3)质疑书内容不符合规定的，采购代理机构应以书面形式告知质疑人，质疑人应根据有关规定作出修改，并在约定的期限内提供符合要求的文件，否则视为质疑人放弃质疑。

(4)对于需经由法定部门调查、侦查或先行作出相关认定的事项，质疑人应当申请具有法定职权的部门查实认定，并将相关结果提交给采购代理机构。

(5)处理质疑一般进行书面审查，并可将质疑文件复印件发送给相关当事人；必要时听取各方当事人的陈述和申辩、进行相关调查；组织原评标委员会或磋商小组进行复议，委托专业机构出具鉴定意见或其他专业意见，也可组织听证会进行论证调查。

(6)在质疑处理期间，采购代理机构视情形可以依法决定暂停采购活动。

(7)采购代理机构原则上在质疑受理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书面或电子邮件答复质疑供应商。答复函可以直接领取、电子邮件或邮寄方式均视为有效送达。

20.6 供应商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后，在质疑处理期限内，不得同时向其他部门提起同一质疑。质疑供应商如已就同一事项提起投诉、提请行政复议或诉讼的，质疑程序终止。

20.7 采购单位、评标专家和相关供应商等当事人应积极配合采购代理机构进行质疑调查，如实反映情况，及时提供证明材料。

20.8 质疑人拒绝配合采购代理机构依法进行调查的，按自动撤回质疑处理；被质疑人在规定时限内，无正当理由未提交相关证据和其他有关材料的，视同放弃说明权利，认可质疑事项。

20.9 质疑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虚假、恶意质疑：

- (1)捏造事实或提供虚假证明材料的；
- (2)假冒他人名义进行质疑的；
- (3)拒不配合进行有关调查、情节严重的。

20.10 在供应商质疑受理调查期间，相关信息或材料文件的传递，采购代理机构、质疑人、被质疑人以及相关当事人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办理有关签收手续。

20.11 一年内同一供应商同一行业内有三次无效质疑的列入黑名单，并呈报监管部门处理。

20.12 质疑联系方式

质疑受理机构名称：广州宏达工程顾问集团有限公司

质疑受理机构地址：茂名市双山七路1号世纪花园12栋202

质疑受理机构电话：0668-2758398

十、签订合同

21. 成交供应商在收到成交通知书后，按规定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十一、适用法律

22. 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及投标供应商的一切招标投标活动均适用招标人招标采购管理办法，也可参考《政府采购法》及其配套的法规、规章、政策。。

十二、评审：

23. 评审方法：综合评分法

23.1 能够通过初步审查即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要求的供应商方有资格提交最终报价及进入综合评审。

23.2 磋商文件能够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商务要求的，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应当要求所有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不得少于 3 家。

23.3 磋商文件不能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商务要求，需经磋商由供应商提供最终设计方案或解决方案的，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投票推荐 3 家以上供应商的设计方案或者解决方案，并要求其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

23.4 初步审查：审查响应文件是否对磋商文件作出实质性的响应，对所有供应商进行“资格性”和“符合性”内容进行评审。对未作出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应实行现场告知，由磋商小组或采购人代表将集体意见现场及时告知该供应商。

24. 初步审查、价格、技术和商务评审

24.1 评分总值最高为 100 分，评分分值（权重）分配如下：

评分项目	技术评分	商务评分	价格评分
分值	50	20	30

1. 技术评分（50分）：

各评委对通过符合性审查的供应商对照采购需求各项技术要求进行评审和比较，并量化打分（评价打分内容详见技术评审表）；各个评委对某一供应商的算术平均值，并取小数点后的 2 位数，作为该供应商的技术评价得分。

2. 商务评分（20分）：

各评委对通过符合性审查的供应商对照采购需求各项商务要求进行评审和比较，并量化打分（评价打分内容详见商务评价表）；各个评委对某一供应商的算术平均值，并取小数点后的 2 位数，作为该供应商的商务评价得分。

3. 价格评价（30分）：

评标统一采用人民币评审，如有外币参与报价，以开标日前一天中国银行总行首次发布的人民币对美元现汇卖出价进行折算。

磋商响应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以下方法修正：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如果供应商不确认对其错误修正的，其投标将被视为无效投标或确定为投标无效。

24.2 计算价格评分：价格分应当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磋商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text{磋商报价得分} = (\text{磋商基准价} / \text{最终磋商报价}) \times 100 \times 30\% \text{ (精确到0.01)}$$

$$\text{评标总得分} = \text{技术得分} + \text{商务得分} + \text{价格得分} \text{ (精确到0.01)}$$

评标过程中，不得去掉报价中的最高报价和最低报价。

24.3初步审查： 详见附表一： 《初步审查表》 ；

附表一：

初步审查表

序号	评审内容	A	B	C
1	供应商资质是否符合磋商文件的要求			
2	资格证明文件是否齐全			
3	保证金是否足额提交			
4	投标有效期是否为60天			
5	磋商响应文件符合磋商文件的式样和签署要求			
6	投标报价是固定唯一价且未超过最高限价			
7	磋商响应文件条款满足磋商文件要求， 或无其他未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要求， 或无经评委认定为无效的条款和内容			
结 论				
不通过理由说明：				

注： 1. 评委在每一项符合的打“√”， 不符合的打“×”； 在结论栏中按“一票否决”填写“通过”或“不通过”。

2. 有半数以上的评委对供应商的结论为“不通过”则该供应商为不通过初步审查供应商， 不得进入下一步技术、 商务、 价格评审。

24.4技术评审： 技术评分项明细及各单项所占分值详见附表二： 《技术评审表》 ；

附表二： 技术评审表

序号	评审内容		分值
1	对招标文件的技术参数的响应程度	根据招标文件的技术参数要求与投标文件进行评审，“▲”条款完全符合或优于的得30分，“▲”条款每一个负偏离扣2分，扣完为止；其他一般条款每一个负偏离扣1分，扣完为止。	30
2	项目实施方案	根据各投标人项目实施方案进行评分： 实施方案详细具体、针对性强、可操作性好，得6分； 实施方案内容基本完整、有针对性、操作性一般，得3分； 实施方案内容差、缺乏针对性、可操作性差，得1分。 不提供方案不得分。	6
3	项目规划布局方案	根据各投标人规划布局方案进行评分： 规划布局合理性好，可操作性好，得4分； 规划布局合理性一般，可操作性一般，得2分； 规划布局合理性差，可操作性差，得1分。 不提供布局方法不得分。	4
4	质量保证措施	质量保证措施科学先进，重难点分析突出，得5分； 质量保证措施合理可行，重难点分析较好，得3分； 有质量保证措施，重难点分析一般，得1分。 不提供质量保证措施不得分。	5
5	所投产品的先进性	根据各投标人所投产品的认证、获得专利、奖项等： 优：获得认证、专利、奖项数量多的得5分； 良：获得认证、专利、奖项数量一般的得3分； 差：获得认证、专利、奖项数量少的得1分； 无提供相关证明文件此项不得分。（须提供相关第三方权威证明，不提供不得分）	5
合 计			50

备注： 各评委按规定的范围内进行量化打分，并统计总分。

24.5商务评审： 商务评分项明细及各单项所占分值详见附表三： 《商务评审表》 ；

附表三： 商务评审表

序号	评审项目	评分范围	分值
1	商务响应程度	优于磋商文件商务要求，得5分； 完全满足磋商文件要求，得3分； 不完全满足磋商文件要求，得1分； 有不利于业主要求的不得分。	5
2	同类业绩	供应商自2019年1月1日以来有同类业绩，每提供一个同类业绩得3分。本项满分9分。（以成交通知书或合同原件扫描件为准）	9
3	售后服务方案及便利性	售后服务计划详细，方案合理，内容详细，针对性强，得6分 售后服务计划一般，方案较合理，内容完整，针对性一般，得3分 售后服务计划较差，方案不合理，内容缺漏，针对性差，得0分	6
合 计			20

备注： 各评委按规定的范围内进行量化打分，并统计总分。

第四部分 合同书格式

政府采购

合 同 书
(货物类)

合同编号: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注： 本合同仅为合同的参考文本，合同签订双方可根据项目的具体要求进行修订。

合同主要条款

根据茂名职业技术学院化工反应装置（一期）建设项目一聚丙烯生产实训装置第一期建设的采购结果，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的规定，经双方协商，本着平等互利和诚实信用的原则，一致同意签订本合同如下。

一、货物内容

.....

二、合同金额

.....

三、项目完成时间：

合同签订之日起 30 日内全部完成供货、安装调试并交付正常使用。

四、交货和安装地点：

乙方负责把货物运输至甲方指定地点，货物的包装、运输、装卸必须符合货物保护特性要求。

五、安装与调试：

供应商负责货物安装并调试至正常使用状态。

六、质量和权利要求：

1、货物为原制造商制造的全新产品，未曾使用过，无污染，无侵权行为，其质量、规格及技术特征符合国家行业标准、规范以及磋商文件要求或响应文件承诺，在中国境内可依常规安全合法使用。

2、权利保证：乙方应保证出售给甲方的产品（含配件）或产品任何部分非他人所有或与他人共有，未设有抵押权、租赁权，未侵犯他人的专利权、版权、商标权等知识产权。一旦出现侵权，乙方应承担全部责任。

七、验收：

验收标准依次序对照适用标准为：①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安全质量标准、环保标准或行业标准；②符合磋商文件要求或响应文件承诺；③货物来源国官方标准。

八、质量保证期（简称“质保期”）及售后服务要求：

1、质保期：自项目验收合格并交付使用之日起乙方对本项目货物提供不少于 1 年质保期（设备参数中对质保期有更高要求的则从其要求）和终生技术支持保障服务（若国家和/或生产厂家对本项目货物质保期的规定高于本项目要求的，应按国家和/或生产厂家的规定执行）。

2、质保期内发生的质量问题及安装问题，由乙方负责免费解决（因甲方使用不当或其他人为因素造成的故障除外），并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责任和费用。质保期内乙方对所供货物实行无偿包修、包换、包维护和技术支持。

3、质保期内对甲方的报障通知，乙方必须在接报后 24 小时内到达现场，在 48 小时内处理完毕，若在 48 小时内仍未能有效解决，乙方须免费提供同档次的设备给甲方临时使用。逾期未履行则乙方须按 2000 元/天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4、质保期内服务方式均为乙方上门服务，即由乙方派员到货物使用现场维修、更换坏损设备等，由此产生的一切责任和费用均由乙方承担。

5、任何时候，乙方均不能免除因货物本身的缺陷所应承担的责任。

九、质量保证金（质保金）：

1、本项目质保金金额为本项目合同金额的 5%。

2、合同签订前，成交供应商必须将质保金全额划到采购人指定银行账号，否则，视为成交供应商拒绝按采购文件要求签订合同，采购人有权单方面取消供应商的成交资格，一切损失由供应商承担和赔偿。

3、采购人收取质保金指定银行账号：

名称：茂名职业技术学院

纳税人识别号：12440900456408565M

地址：广东省茂名市文明北路 232 号

帐号：44001690311051434400

开户行：建行茂名市分行文明北路支行

4、合同签订前，成交供应商必须向采购人招标办公室提交质保金全额转账银行凭证，作为合同签订的条件之一。

5、质保期内如无质量问题或合同纠纷，质保时间满后 30 日内采购人不计利息退还质保金；如有质量问题或合同纠纷，将在质量问题或合同纠纷处理完毕，采购人扣除相关费用后质保金如还有余额，采购人予以不计利息退还。

十、付款方式：

合同签订之日起 30 天内，甲方向乙方预付 30% 的合同款（乙方负责开具相应发票），乙方供货、安装调试至正常使用，验收合格后 30 日内甲方付清合同余款。乙方负责开具合法的全额完税销售发票。

十一、其他要求：

乙方应承担商标、版权和专利等侵权引起的法律裁决、诉讼和费用。

十二、违约责任

1、由于乙方原因造成交货延误，乙方应支付违约金，每逾期一日罚应当交货的货值 1%，由甲方直接从乙方的合同款中扣抵。

2、甲方无正当理由逾期付款，则每日按本合同总价的 1% 向乙方偿付违约金。

十三、材料、设备等要求

本项目所采用的材料必须是环保并符合消防要求。

十四、争议的解决

1、合同执行过程中发生的任何争议，如双方不能通过友好协商解决，由甲方所在地仲裁机构或法院按相关法律法规处理。

2、因任何一方违约致使对方采取诉讼方式实现债权的，违约方应承担对方为此支付的合理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律师费、差旅费。

十五、不可抗力

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时，应在不可抗力事件结束后 1 日内向对方通报，以减轻可能给对方造成的损失，在取得有关机构的不可抗力证明或双方谅解确认后，允许延期履行或修订合同，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于承担违约责任。

十六、税费

在中国境内、外发生的与本合同执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十七、其它

1. 本合同所有附件、磋商文件、响应文件、成交通知书均为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 在执行本合同的过程中，所有经双方签署确认的文件（包括会议纪要、补充协议、往来信函）即成为本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

3. 如一方地址、电话、传真号码有变更，应在变更当日内书面通知对方，否则，应承担相应责任。

十八、合同生效：

1. 本合同在甲乙双方代表或其授权代表签字盖章后生效。

2. 本合同一式拾份，均为正本，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方执捌份，乙方执贰份。

甲方(公章)：

乙方(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私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私章）：

开户行：

账号：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第五部分 响应文件格式

货物类项目投标/响应文件

- 一、 自查表
- 二、 资格性文件
- 三、 商务部分
- 四、 技术部分
- 五、 价格部分

注： 1. 请投标人/响应供应商按照以下文件的要求格式、内容，顺序制作投标/响应文件，并请编制目录及页码，否则可能将影响对投标/响应文件的评价。

.....

政 府 采 购

投 标 / 响 应 文 件
(正本/副本)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投标人/响应供应商名称:

日期 年月日

一、自查表

评审内容		采购文件要求	自查结论	证明资料
资格性 检查	响应函	按对应格式文件填写、签署、盖章(原件)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响应文件第()页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资格证明 书及授权委托书	按对应格式文件签署、盖章(原件)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响应文件第()页
	保证金(磋商保证金 交纳凭证)	() (转帐、汇款的提供复印件 加盖公章)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响应文件第()页
	准入条件 (关于资格的声明函)	与本项目供应商资格要求一致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响应文件第()页
	其他要求	按响应资料清单中规定提供的文件资料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响应文件第()页
符合性 审查	报价单位的合格性	响应文件完整且编排有序, 内容基本完整, 无重大错漏, 并按要求密封、签署、盖章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响应文件第()页
		在经营范围内报价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响应文件第()页
	技术要求	主要技术规格和参数满足采购项目清单及技术要求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响应文件第()页
	商务要求	实质性响应标书商务要求, 并已提交商务文本(无重大偏离或保留)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响应文件第()页
	报价要求	报价方案是唯一确定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响应文件第()页
	其它	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中规定的其它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响应文件第()页

注: 以上材料将作为投标人/响应供应商合格性和有效性审核的重要内容之一, 投标人/响应供应商必须严格按照其内容及序列要求在投标/响应文件中对应如实提供, 对缺漏和不符合项将会直接导致无效投标! 在对应的打“√”。

投标人/响应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签字:

投标人/响应供应商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1.2 评审项目投标/响应资料表

评审分项	评审细则	证明文件
技术部分		见投标/响应文件第（ ）页
		见投标/响应文件第（ ）页
商务部分		见投标/响应文件第（ ）页
		见投标/响应文件第（ ）页

投标人/响应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签字：

投标人/响应供应商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二、资格性文件

2.1 投标/响应函

(采购人/政府采购代理机构):

依据贵方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项目招标/谈判采购货物及服务的投标/谈判邀请,我方代表(姓名、职务)_____经正式授权并代表(投标人/响应供应商名称、地址)_____提交下述文件正本_1_份,副本_3_份。

1. 自查表;
2. 资格性文件;
3. 商务部分;
4. 技术部分;
5. 价格部分。

在此,我方声明如下:

1. 同意并接受招标/谈判文件的各项要求,遵守招标/谈判文件中的各项规定,按招标/谈判文件的要求提供报价。
2. 投标/谈判有效期为递交投标/响应文件之日起 60 天,中标人/成交人投标/谈判有效期延至合同验收之日。
3. 我方已经详细地阅读了全部招标/谈判文件及其附件,包括澄清及参考文件(如果有 的话)。我方已完全清晰理解招标/谈判文件的要求,不存在任何含糊不清和误解之处,同意放弃 对这些文件所提出的异议和质疑的权利。
4. 我方已毫无保留地向贵方提供一切所需的证明材料。
5. 我方承诺在本次投标/响应文件中提供的一切文件,无论是原件还是复印件均为真实和准确的,绝无任何虚假、伪造和夸大的成份,否则,愿承担相应的后果和法律责任。
6. 我方完全服从和尊重评委会所作的评定结果,同时清楚理解到报价最低并非意味着必定获得中标/成交资格。
7. 我方同意按招标/谈判文件规定向招标代理机构缴纳采购服务费。

投标人/响应供应商:

地址:

传真:

电话:

电子邮件:

投标人/响应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代表签字:

投标人/响应供应商名称(盖章):

开户银行:

帐号:

日期:

2.2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资格证明书及授权委托书

(1)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资格证明书

致：采购人/政府采购代理机构：

_____同志，现任我单位_____职务，为法定代表人，特此证明。

签发日期：_____ 单位：_____（盖章）

附：代表人性别：_____ 年龄：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

联系电话：_____

营业执照号码：_____

主营（产）：_____ 经济性质：_____

兼营（产）：_____

进口物品经营许可证号码：_____

主营：_____

兼营：_____

说明：1. 法定代表人为企业事业单位、国家机关、社会团体的主要行政负责人。

2. 内容必须填写真实、清楚、涂改无效，不得转让、买卖。

3. 将此证明书提交对方作为合同附件。

(为避免废标，请供应商务必提供本附件)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2)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委托书

致：采购人/政府采购代理机构：

兹授权_____同志，为我方签订经济合同及办理其他事务代理人，其权限是_____。

授权单位： 盖章) 法定代表人 (签名或盖私章)

有效期限： 至 年 月 日 签发日期：

附：代理人性别： 年龄： 职务： 身份证号码：

联系电话：

营业执照号码： 经济性质：

主营（产）：

兼营（产）：

进口物品经营许可证号码：

主营：

兼营：

说明：1. 法定代表人为企业事业单位、国家机关、社会团体的主要行政负责人。

2. 内容必须填写真实、清楚、涂改无效，不得转让、买卖。

3. 将此证明书提交对方作为合同附件。

4. 授权权限：全权代表本公司参与上述采购项目的投标/谈判响应，负责提供与签署确认一切文书资料，以及向贵方递交的任何补充承诺。

5. 有效期限：与本公司投标/响应文件中标注的投标/谈判有效期相同，自本单位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6. 投标/谈判签字代表为法定代表人，则本表不适用。

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

2. 3 投标/谈判保证金交纳凭证

（采购人/政府采购代理机构）：

（投标人/响应供应商全称）参加贵方组织的项目名称为：_____项目编号为：_____
的采购活动。按招标/谈判文件的规定，已通过（现金、转帐、银行汇款、现金支票、银行汇票、银行保函等）形式交纳人民币（大写）_____元的投标/谈判保证金。

投标人/响应供应商名称：

投标人/响应供应商开户银行：

投标人/响应供应商银行帐号：

说明： 1. 上述要素供银行转账及银行汇款方式填写，其他形式可不填。其他方式以现场递交为依据。

2. 上述要素的填写必须与银行转账或银行汇款凭证的要素一致，政府采购代理机构依据此凭证信息退还投标/谈判保证金。

投标人/响应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签字：

投标人/响应供应商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

粘贴转帐或汇款的银行凭证复印件

注： 1. 投标人/响应供应商投标/谈判响应时，应当按招标/谈判文件要求交纳投标/谈判保证金。投标/谈判保证金可以采用现金、转帐、银行汇款、现金支票、银行汇票、银行保函等形式交纳。
2. 招标人在中标/成交通知书发出后五个工作日内凭投标人/响应供应商归还的投标/谈判保证金收据退还未中标/成交供应商的投标/谈判保证金，在采购合同签订后五个工作日内退还中标/成交供应商的投标/谈判保证金。

2.4关于资格的声明函

致：____（采购人/政府采购代理机构）

关于贵方项目名称：_____项目编号（_____）投标/谈判邀请，本签字人愿意参加投标/谈判响应，提供招标/谈判文件中规定的货物及服务，并证明提交的下列文件和说明是准确和真实的。

1、.....

2、

3、

（相关证明文件附后）

投标人/响应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签字：

投标人/响应供应商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2.5声明函

根据《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條中第五款规定，供应商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我公司声明如下：

我公司在最近三年内的经营活动中，依法依规生产经营，没有重大的违法记录及相关部门的严重处罚。如有虚假，我单位愿意承担由此产生的相关责任。

投标人/响应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签字：

投标人/响应供应商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表:

制造商（或总代理）授权书（可选）

（适用于非投标人/响应供应商生产的投标/谈判标的）

（招标采购单位）:

我方_____（制造商名称）_____是依法成立、有效存续并以制造（或总代理）产品名称）为主的企业法人，主要营业的地点设在_____（制造商地址）（总代理地址）_____。兹授权_____（投标人/响应供应商名称）_____作为我方真正的合法代理人进行下列活动:

1. 代表我方办理贵方项目编号为_____、项目名称：_____的招标/谈判文件要求提供的由我方制造（或总代理）的_____（投标/响应标的名称）_____的有关事宜，并对我方具有约束力。

2. 作为制造商，我方保证以投标人/响应供应商合作者身份来约束自己，并对该投标/谈判响应共同和分别负责。

3. 我方兹授权_____（投标人/响应供应商名称）_____全权办理和履行此项目招标/谈判文件中规定的一切事宜。兹确认_____（投标人/响应供应商名称）_____及其正式授权代表依此办理一切合法事宜。

4. 授权有效期为本授权书签署生效之日起至该项目的采购合同履行完毕止，若投标人/响应供应商未中标/成交，其有效期至该项目招投标活动结束时自动终止。

5. 我方于年月日签署本文件，_____（投标人/响应供应商名称）_____于年月日接受此文件。

授权制造厂（总代理商）名称：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_____（签字）

职务:

部门:

投标人/响应供应商名称：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_____（签字）

职务:

部门:

年 月 日

三、商务部分

3.1 投标人/响应供应商综合概况

一、投标人/响应供应商情况介绍表

单位名称						
地址						
主管部门		法人代表		职务		
经济类型		授权代表		职务		
邮编		电话		传真		
单位简介及机构设置						
单位优势及特长						
单位概况	注册资本	万元	占地面积	M ²		
	职工总数	人	建筑面积	M ²		
	资产情况	净资产	万元	固定资产原值	万元	
负债		万元	固定资产净值	万元		
财务状况	年度	主营收入 (万元)	收入总额 (万元)	利润总额 (万元)	净利润(万 元)	资产负债率

注：1) 文字描述：单位性质、发展历程、经营规模及服务理念、主营产品、技术力量等。

2) 图片描述：经营场所、主要或关键产品介绍、生产场所及工艺流程等。

3) 投标人/响应供应商必须提供近年的财务报告（损益表、资产负债表）的复印件（加盖公章）

4) 如投标人/响应供应商此表数据有虚假，一经查实， 自行承担相关责任。

二、供货渠道与合作机构情况

分项	基本情况	联系人/联系电话/ 传真
华南地区或广东省总代理或中国总代理或生产厂家	单位名称： 地 址： 销售负责人：	Name： Tel： Fax：
关键设备 合法来源渠道 (1)	产品名称： 制造/供应商： 生产地： 经销总代理： 销售负责人： 产品介绍和报价的权威网站： 产品合法来源验证查询专线： 售后服务管理验证查询专线：	Tel： Fax：
关键设备 合法来源渠道 (2)	产品名称： 制造/供应商： 生产地： 经销总代理： 销售负责人： 产品介绍和报价的权威网站： 产品合法来源验证查询专线： 售后服务管理验证查询专线：	Tel： Fax：
设在广东省内的售后服务机构情况	机构名称： 地 址： 负 责 人： 服务机构性质： 企业自有 / 委托代理	Name： Tel： Fax：

三、同类项目业绩介绍

序号	客户名称	项目名称及合同金额 (万元)	签订时间	竣工时间	联系人及电话
1					
2					
3					
...					

注： 请根据评审表提供相应业绩资料。（请留意评审细则是否要求提供验收报告）。

四、拟任执行管理及技术人员情况

职责分工	姓名	现职务	曾主持/参与的同类项目经历	职称	专业 工龄	联系电话/手机
总负责人						
其他主要 技术人员						
	...					

注： 必须提供上述人员在投标单位购买社保或缴纳个人所得税的证明文件。

五、履约进度计划表

序号	拟定时间安排	计划完成的工作内容	实施方建议或要求
1	拟定 年 月 日	签定合同并生效	
2	月 日— 月 日		
3	月 日— 月 日		
4	月 日— 月 日	质保期	

六、其它重要事项说明及承诺

(请扼要叙述)

投标人/响应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签字：

投标人/响应供应商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3.2 商务条款响应表

(1) 实质性响应商务条款响应表

序号	实质性响应商务条款要求	是否响应	偏离说明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注：1. 对于上述要求，如投标人/响应供应商完全响应，则请在“是否响应”栏内打“√”，对空白或打“×”视为偏离，请在“偏离说明”栏内扼要说明偏离情况。
2. 本表内容不得擅自修改。

投标人/响应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签字：

投标人/响应供应商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2) 一般商务条款响应表

序号	一般商务条款要求	是否响应	偏离说明
1	完全理解并接受合同条款要求		
2	完全理解并接受对合格投标人/响应供应商、合格的货物、工程和服务要求		
3	完全理解并接受对投标人/响应供应商的各项须知、规约要求和责任义务		
4	在近 1年内具有独立完成同类项目的业绩不少于 1项		
5	磋商有效期：磋商有效期为自递交响应文件起至确定正式成交人止不少于 60天，成交单位有效期至项目验收之日		
6	报价内容均涵盖报价要求之一切费用和伴随服务		
7	所提供的报价不高于本公司目前的报价水平		
8	主要关键设备均为近个月内原厂生产的非淘汰类全新产品		
9	交货期：满足磋商文件要求		
10	满足对售后服务的各项要求		
11	同意接受合同范本所列述的各项条款		
12	同意按本项目要求缴付相关款项		
13	同意采购方以任何形式对我方投标/响应文件内容的真实性进行审查、验证		
14	其它商务条款偏离说明：		

注： 1. 对于上述要求，如投标人/响应供应商完全响应，则请在“是否响应”栏内打“√”，对空白或打“×”视为偏离，请在“偏离说明”栏内扼要说明偏离情况。

2. 本表内容不得擅自修改。

投标人/响应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签字：

投标人/响应供应商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3.3 售后服务方案

售后服务须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主要根据招标需求的要求（格式自定）

1. 免费保修期；
2. 应急维修时间安排；
3. 维修地点、地址、联系电话及技术服务人员（包括厂商认证工程师等人员）；
4. 维修服务收费标准；
5. 制造商的技术支持；
6. 其它服务承诺；
7. 培训计划。

投标人/响应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签字：

投标人/响应供应商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4.2 技术条款响应表

(1) 实质性响应“▲”的技术条款响应表

序号	招标/谈判规格/要求	投标/响应实际参数 (投标人/响应供应商应按投标/响应货物/服务实际数据填写)	是否偏离(无偏离/正偏离/负偏离)	偏离简述
1				
2				
3				
4				
5				
6				
7				
8				
...				

注:

1. 投标人/响应供应商必须对应招标/谈判文件“**采购项目内容、技术规格、参数**”的内容逐条响应。标注有“▲”的参数为重要评分，供应商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的，将导致其响应性评审分值（详见技术评审表）。如有缺漏，缺漏项视同不符合招标/谈判要求。

2. 投标人/响应供应商响应采购需求应具体、明确，含糊不清、不确切或伪造、变造证明材料的，按照不完全响应或者完全不响应处理。构成提供虚假材料的，移送监管部门查处。

3. 本表内容不得擅自修改。

投标人/响应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签字：_____

投标人/响应供应商名称（盖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2) 一般技术条款响应表

序号	招标/谈判规格/要求	投标/响应实际参数 (投标人/响应供应商应按投标/响应货物/服务实际数据填写)	是否偏离(无偏离/正偏离/负偏离)	偏离简述
1				
2				
3				
4				
5				
6				
7				
8				
...				

注:

1. 投标人/响应供应商必须对应招标/谈判文件“**采购项目内容、技术规格、参数**”的内容逐条响应。如有缺漏，缺漏项视同不符合招标/谈判要求。
2. 投标人/响应供应商响应采购需求应具体、明确，含糊不清、不确切或伪造、变造证明材料的，按照不完全响应或者完全不响应处理。构成提供虚假材料的，移送监管部门查处。
3. 本表内容不得擅自修改。

投标人/响应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签字:

投标人/响应供应商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4.3 技术方案

技术方案设计必须科学合理、真实可行，能充分体现自身技术和专业优势。其要点和主要内容为:

1. 设备配置简介
2. 设备技术特点说明及详细方案

投标人/响应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签字:

投标人/响应供应商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5.2 报价明细表（格式自拟）

投标人/响应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签字：

投标人/响应供应商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2: 质疑函格式

关于项目名称（项目编号）的质疑函

根据《政府采购法》等相关法律规定，我方认为项目名称（项目编号）的采购文件/采购过程/采购结果使我方的权益受到损害，现提出质疑。

一、质疑供应商基本信息

质疑供应商:

地址: 邮编:

联系人: 联系电话:

授权代表:

联系电话:

地址: 邮编:

二、质疑项目基本情况

质疑项目的名称:

质疑项目的编号: 子项目:

采购人名称:

采购文件获取日期:

三、质疑事项具体内容

质疑事项 1:

事实依据:

法律依据:

质疑事项 2

.....

四、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质疑请求

请求:

签字(签章): 公章:

日期:

附件（证明材料）：

质疑函制作说明：

1. 供应商提出质疑时，应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2. 质疑供应商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的，质疑函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质疑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 质疑供应商若对项目的某一子项目进行质疑，质疑函中应列明具体子项目的编号。
4. 质疑函的质疑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5. 质疑函的质疑请求应与质疑事项相关。
6. 质疑供应商为自然人的，质疑函应由本人签字； 质疑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质疑函应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3: 投诉书格式

投 诉 书

投诉人: _____ 法定代表人: _____

地址: _____ 电话: _____ 邮编: _____

电子邮箱: _____ 传真: _____

委托代理人姓名: _____ 职业: _____

住址: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被投诉人: _____ 法定代表人: _____

地址: _____ 电话: _____ 邮编: _____

电子邮箱: _____ 传真: _____

我公司参加了_____年___月___日被投诉人组织的（采购人）项目名称）项目编号）的采购活动，我认为该项目的（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中标/中标结果）损害了我公司权益，对此，我公司于_____年___月___日向（集中采购机构或采购人）提出了质疑，（其于_____年___月___日作出书面答复，因对其作出的答复不满意） / （被质疑人未在法定期限内予以答复，按照政府采购有关规定），现向贵机关提起投诉：

1. 具体的投诉事项及事实依据；
2. 质疑和质疑答复情况的简要描述；
3. 投诉请求；

本投诉书正本两份，副本___（ ）___份并附电子文档。

附件： 质疑函、质疑答复函、证据材料及相关证明材料(复印件)___份，共___页。

投诉供应商：（盖章）

法定代表人：___（签字）___

_____年___月___日